

联 合 国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A/43/844

S/20281

21 November 198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四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37和40  
巴勒斯坦问题  
中东局势

安全理事会  
第四十三年

1988年11月18日

津巴布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随函附上1988年11月17日不结盟国家运动主席对宣布成立独立的巴勒斯坦国表示欢迎的正式声明（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37和40的正式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穆格登（签名）

88-30421

附 件

1988年11月17日

不结盟国家运动主席对宣布成立独立的  
巴勒斯坦国表示欢迎的声明

我代表不结盟国家运动的101个成员国热烈欢迎宣布成立巴勒斯坦国这个具有历史意义的事件。这是被逐出家园的巴勒斯坦人民通过巴勒斯坦委员会以民主方式作出的英明决定。军事侵略、占领以及各种政治和外交压力一直使巴勒斯坦人民不能享受他们不可剥夺的权利，现在他们在行使自决、政治独立和对自己领土拥有主权的权利。

巴勒斯坦全国委员会在宣布巴勒斯坦国时承诺恪守《联合国宪章》的原则和宗旨以及《世界人权宣言》，不结盟运动对此表示热烈欢迎。巴勒斯坦全国委员会的承诺清楚地表明它接受1947年以来联合国就巴勒斯坦问题通过的所有决议，包括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决议。不结盟运动赞扬巴勒斯坦全国委员会这方面的政治意愿，并呼吁以色列表现出同样的建设性精神，承认巴勒斯坦人民有权建立自己独立的主权国家。形势已经改变，不结盟运动敦促以色列的盟国体现出外交灵活性，同意早日召开中东问题国际和平会议，巴勒斯坦人民唯一的合法代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将以与其他冲突各方平等的地位参加这次会议。

作为不结盟国家运动主席，我促请运动的所有成员国认真考虑承认新宣布的巴勒斯坦国。

-----